

# 高信的志事與平生

● 何宜武（前國民大會主席團主席，現任總統府資政）

## 誠信正直踐履篤實

高信（一八〇七—一九三三）字人言，原籍廣東省新會縣龍泉鄉，先世由河北省渤海郡移居至此定居，世代務農。新會縣地狹人稠，鄉人多遠渡重洋，以謀生計，父親高啟垣因而於婚後赴印尼及墨西哥經營創業。高氏自襁褓起，即由慈母鞠養，幼年在貧困環境中，力學向上，在新會中學畢業後，時得父親接濟，就讀北平匯文高中，成績優異，發憤立志深造，勤習德文一年後，專程赴歐，先後負笈柏林大學及佛萊堡大學經濟系，攻讀土地經濟。留學德國五年餘，涵泳在日耳曼民族守法、重禮、勤奮、負責風氣的社會中，不但培養成爲學識深厚的土地問題專家，更陶冶成爲一位誠信正直、忠貞仁愛的君子，這是他勵志自立，奮發圖強的志節，再受到德意志固有機體的影響，所秉持的堅貞正氣，奠定了一生事業發皇的基礎。

民國二十一年，他學成歸國，初任軍事委員會政訓班上校教官，講授國際經濟情勢，深受學員歡迎；嗣應聘中央政治學校地政學院任教，專

責研究土地問題，就平均地權，發揮精義，宣揚土地改革理論，指出土地問題癥結。並擔任中央經濟委員會土地委員會研究處處長，對全國土地作有系統的調查研究，完成報告四十餘種，凡二百餘萬言。惜毀予中日戰爭，僅存之總報告，幸經前立法院陳立夫副院長自美國哥倫比亞大學圖書館收藏書籍中覓得，複印攜臺。此爲高氏當年發揮所學，精心研究之結晶，其中將中國大陸之土地分配、土地使用、佃租制度、農場規模、農家收入、農家負債等項，鉤玄撮要，綱舉目張，足爲解決大陸土地問題之藍本，具見他對中國土地問題了解之深入。其後出任廣東省地政局副局長兼沙田整理處處長，即開展實務，清除積弊，使地政業務面目一新，不久後，升任廣東省地政局長。高氏以真才實學，踐履篤實之苦幹精神，在地政工作上嶄露頭角，亦建立他爲土地問題專家之地位。

## 冒險犯難守法盡職

高氏由於政績優異，經廣東省政府李主席漢魂呈請任命爲省府秘書長，旋奉調爲省府委員，

均兼任地政局長，督導全省縣政，周行全境，卓著勞績，又兼任執政黨廣東省黨部委員兼三民主義青年團廣東省支團部幹事，對於黨團方面工作，貢獻良多。抗戰勝利，復員廣州，奉命出任廣州特別市黨部主任委員，際時百廢待興，人心惶惑，高氏極力充實基層組織，健全工商團體，化解罷課學潮，加強全民團結，竭盡心力，甚具成效。惟以斯時國共戰爭局勢逆轉，中央政府遷治廣州，國軍節節敗退，國家局勢危殆，高氏號召領導保衛大廣州，終以情勢惡化，不得已撤退海南島。旋應內政部谷正鼎部長邀請赴重慶，出任內政部常務次長，終以局勢鼎沸魚爛，無法收拾，忍痛攜回印信帶領員工轉進臺灣。此一時期之慘痛經歷，表現出高氏堅忍不拔，冒險犯難，守法盡職，奮身負責之精神，令人敬佩。

民國三十九年，中央政府播遷臺灣後，行政院改組，陳誠出任行政院長，高氏應教育部部長程天放之邀，出任常務次長，在臺路藍縷中，積極推展工作，訂定建國復興教育實施綱要，採取各項措施，收容大陸來臺學生，加強三民主義教育，修訂各級學校課程，恢復高中以上學校學生軍



①左起：作者何宜武、高信、袁觀賢合影。

②高信（左一）與作者何宜武（左三）歡宴外賓時留影。



訓，大力促成擴大招收海外僑生回國升學制度，成爲重要國策，民國三十九年申請回國就讀之僑生三十六人，迄至民國八十年止，累計已達十一萬餘人。這是一項從教育上提升新生代僑胞的智識水準，期使不忘民族的根源，加強對祖國的向心力，可以說是植根海外的百年大計，影響深遠的非凡成就。尤其在此一政策的有關事務上，高氏更是竭盡全力，突破困難，設法促成當時僑務委員會借用教育部所借之臺灣大學土地，建築僑生宿舍，作爲安頓海外僑生之用。他在各方反對聲中，以國家政策爲重，多方斡旋，卒使此事得以圓滿完成，爲爭取海外僑生回國升學一事，解決最重要的困境。其後因行政院改組，高氏應邀擔任國防研究院講座，嗣承逢甲工商學院創辦人丘念台堅邀接辦該院，高氏懷於教育乃國家百年大計，毅然允諾，貢獻心力，於民國五十一年八月接任院長，銳意振興，使逢甲展現生機，邁向坦途。

後來因奉派出掌僑務委員會，改任董事長，多年指導經營，已使逢甲大學成爲規模宏大的綜合大學，樹立教育史上的最高榮譽，正是他在教育上盡心勞瘁，所達成的一項不朽業績。

### 輔導華僑投資創業

民國五十一年十一月，高氏奉命出任僑務委員會委員長時，筆者亦奉中央遴派爲僑務委員會副委員長，與高氏朝夕相處，切磋政務，問道請益，相知甚深，對於高氏忠愛國家的志節，熱愛僑胞的至誠，誠信無欺的個性，正直無私的態度

，多年交接，極爲欽仰。而在僑務工作上的政績，尤可大書特書，諸如：

(一)擴大僑生教育政策範圍，加強服務，委託四所大專院校，代辦海外青年技術訓練班，使家境困難不能升學之華僑青年，回國接受一年半之技術訓練，側重實用，使其學得一技之長。結業僑生，皆能返回僑居地自創事業，著有成就。接受訓練之人數已近五萬人，在僑居地貢獻卓越。

(二)舉辦中國語文訓練中心：暑期中學教師研習中心，加強參加研習之學員及教師對中華文化之認識，嫻熟華文語言之運用，從教育基礎上做紮根工作。

(三)積極推進團結華商貿易金融政策，先後於民國五十二年四月在東京舉行亞洲華商貿易會議，成立永久性組織，民國五十三年三月以後，每年先後在台北、馬尼拉、曼谷、東京舉行。五十六年七月在馬尼拉成立亞華金融聯誼會，後即擴大成爲世華金融聯誼會，進而推進在台正式成立世華聯合商業銀行。五十八年在台舉行之亞洲華商貿易會議，決定成立世界華商貿易會議籌備委員會，六十年五月即在洛杉磯正式成立組織。高氏推進華僑經濟力量之政策，蓬勃發展，成爲政府團結僑胞和平建國政策之最大支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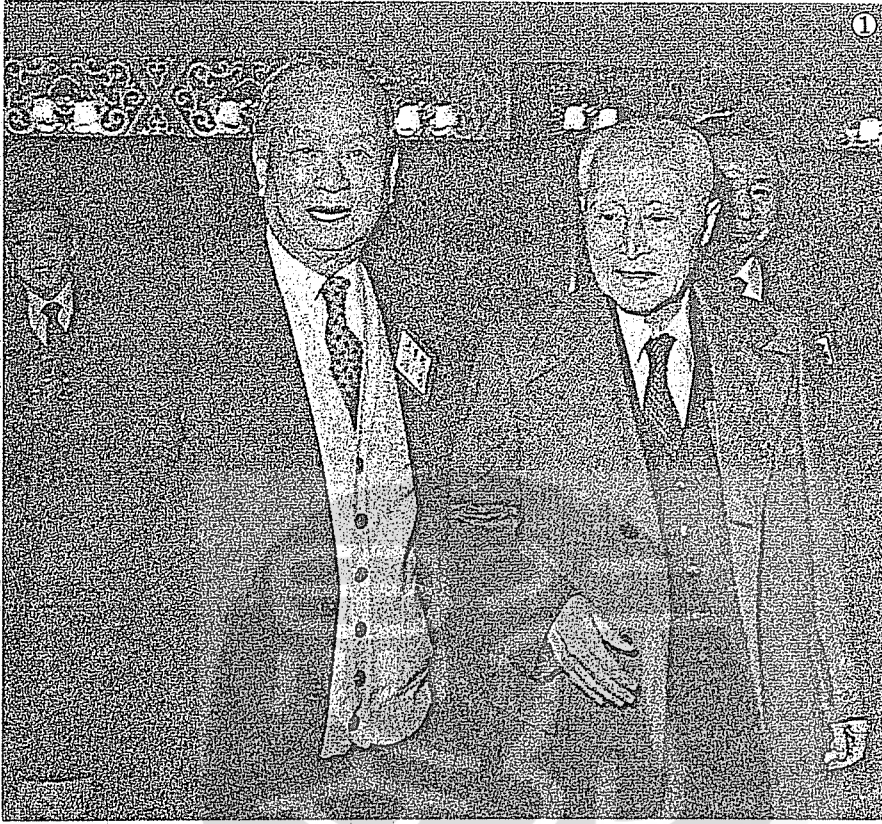
(四)籌募鉅資建築專爲僑胞使用之僑光堂，成爲僑生及僑胞集會活動之基地，現已成爲重要集會場所。

除如建立國際性的華僑組織、舉辦華文教育會議、輔導華僑回國投資創業等措施，對於發揚中華文化，策進文教與經貿相結合，加強國內與

華僑雙方經濟發展，增強僑胞對祖國的信心，均具有極大功效。其間筆者與高氏相處十年之久，以身負輔佐之責，對各項政策之制訂，靡不躬參其事，於高氏之高瞻遠矚，蕙壽璧畫，凡事皆以增進僑胞福祉爲前提，細心推敲，務期至善，故能創造僑務新境界，贏得海外各地僑胞信賴，其貢獻之宏偉，永留懷思。

### 全力協助配合國策

民國三十六年，高氏在原籍新會縣當選國民大會代表，三十七年三月廿九日，出席在南京市舉行之第一屆國民大會，選舉蔣中正爲行憲第一任總統。政府播遷臺灣，民國四十三年二月十九日，在台北舉行第一屆國民大會第二次會議，高氏領導粵籍國大代表策動投票罷免副總統李宗仁，選舉蔣中正、陳誠爲第二任總統、副總統。四十九年二月，國民大會第三次會議起，高氏爲代表所擁戴，當選爲主席團主席，此後歷次會議，皆膺選續任，爲主席團主持大會會議之重要成員。民國六十二年春，筆者奉中央指派出任執政黨國民大會代表黨部書記長，負責黨政協調工作，尤以國民大會第六次會議期間，疏解憲政研討委員會組織綱要修正提議，高氏曾引導粵籍及海外代表全力協助，使國民大會維持安定局面，順利進行大會議程。六十九年十月，筆者被推選接任國民大會秘書長，先後主理國民大會第七次暨第八次會議，達成鞏固國家領導中心之任務，所處理之錯綜複雜、高度政治性之業務，高氏所領導之粵籍代表與所影響之海外僑民代表，均能配合



①七十年後高信資政（左）與陳立夫資政（右）合影。

②七十年前高信（後排左一）在北平匯文中學就讀時與同學在校園合影。





國策，獲致圓滿成果，實為議場內成功的最大助力。筆者在國民大會服務二十年期間，幸能次第完成歷史性政治任務，對於高氏出於至誠，一秉大公的鼎力相助，至今思之，猶深懷感激之情。

### 德業事功後人追懷

回憶筆者與高氏自僑務委員會以至國民大會，相與共事期間，長達三十年之久，平日肝膽相照，相知甚深，個人對於高氏生平德業事功，嘉猷懋績，均有深刻之體會，於高氏之偉大人格，高尚節操，極為欽仰。追懷他的志事與平生，可

概括為以下五點：

一：賦性耿介，持躬慎獨，處事剛正，誠信不欺，無論海內外凡與交接之人士，咸皆敬仰其節概，人如其名，誠為淑世中之君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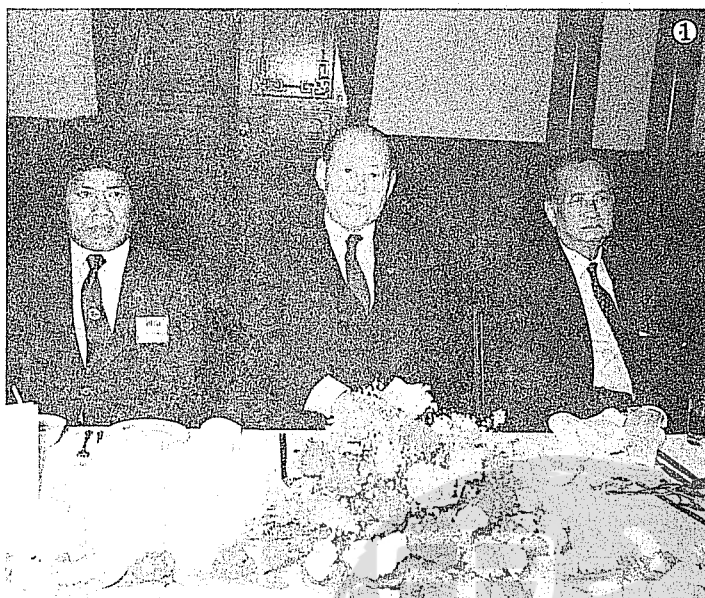
二：秉性忠正，待人處事，一出正道，廓然大公，絕無私念。而嫉惡如仇，遇有有違世道人心之事，見義勇為，毫不寬假，為世人心目中之正義象徵。

三：出身華僑家庭，對華僑社會民生疾苦，知之頗深，是以愛護僑胞，純粹出自天性。無論在教育部或僑務委員會任內，關切僑胞事務，無

微不至，深獲世界各地僑胞之愛戴。

四：高氏忠黨愛國，堅貞不渝之志節，令人敬佩。歷次國民大會，高氏屢任主席團主席，團結粵籍及海內外代表，齊一心志，執行政策。其大勇無我之忠貞氣概，對黨國的貢獻，足為世人模範。

五：高氏以土地問題專家，除曾親自執教，傳道授業解惑外，由於積學深厚，著述甚豐，如「南京市之地價與地價稅」、「德國之土地改革」、「華僑革命史」、「土地問題選集」、「八十自選集及續集」等，匡時議論，極具貢獻。



①右起：高信、作者何宜武、索羅門議長吉納。

②葉公超（前排右六）訪問僑委會與僑務委員們合影，前排右五為高信，左三為作者何宜武。

